

省教育厅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省财政厅文件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住房城乡建设厅

湖南

湖南省发

湖南

湖南省人

湖南省住

湘教改〔2022〕1号

湖南省教育厅等三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课后服务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局、发展改革委、财政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双减”工作部署，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国办发〔2021〕40号）、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

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实施意见》（湘政办发〔2021〕

42号）精神，现就进一步加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课后服务工

作通知如下，请认真贯彻执行。

一、充分认识加强课后服务工作的重要意义

课后服务是学校教育的延伸，是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的民生工程，是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的有力举措。

二、明确课后服务工作目标

三、健全课后服务工作机制

四、规范课后服务收费管理

五、加强课后服务监督检查

六、切实做好组织实施工作

七、其他事项

八、本通知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原《湖南省教育厅等三部门

关于进一步加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课后服务工作的通知》（湘

教改〔2018〕1号）同时废止。

九、本通知由省教育厅负责解释，具体操作由各市州教育局

会同发展改革委、财政局负责指导监督，省教育厅将适时组织

督查评估，对落实不到位的，将予以通报批评并督促整改。

十、本通知未尽事宜，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执行。

十一、本通知由省教育厅负责解释，具体操作由各市州教育局

会同发展改革委、财政局负责指导监督，省教育厅将适时组织

督查评估，对落实不到位的，将予以通报批评并督促整改。

十二、本通知未尽事宜，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执行。

十三、本通知由省教育厅负责解释，具体操作由各市州教育局

会同发展改革委、财政局负责指导监督，省教育厅将适时组织

督查评估，对落实不到位的，将予以通报批评并督促整改。

进一步彰显，“楚怡”职业教育品牌效应进一步凸显，职业院校（含技工院校，下同）办学能力和贡献力进一步提升，职业教育适应性和吸引力持续增强，基本建成与湖南经济社会发展相匹配、同人民群众期待相契合的湖南特色现代职业教育体系。

二、主要任务

（一）传承创新“楚怡”职业教育精神。

1.建设“楚怡”职业教育专业智库。建设“楚怡”职业教育专业智库，深入研究新时代职业教育发展理念、体制、机制和模式，定期开设“楚怡”职业教育大讲堂，举办“楚怡”职业教育论坛，为湖南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决策参考，打造全国知名智库。

2.建设一批“楚怡”文化传承基地。建设 20 个集传承“楚怡”职业教育精神、湖湘传统文化教育、职业启蒙教育、劳动实践教育等为一体的“楚怡”文化传承基地（“楚怡”职业教育文化馆），支持湖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新化县楚怡工业学校建设“楚怡”文化传承基地（“楚怡”职业教育文化馆）。

3.培育一批“楚怡”职业教育精神传承人。以拍摄纪录片、微电影、短视频、出版书籍等方式深挖挖掘“楚怡”职业教育精神的时代内涵，凝练、提炼、创新湖南职业教育发展理念。“通过‘楚怡杯’职业院校技能竞赛、创新创业大赛、“文明风采”活动等平台，发掘并培育一批新时代“楚怡”职业教育精神传承人。

（二）建设“楚怡”高水平学校。

1.稳步发展职业本科教育。支持建设 3 所“楚怡”高水平职业本科学校。

2. 夯实高职专科教育主体地位。主要行业和各市州人民政府重点支持 1 所以上高水平高职院校，遴选建设 10 所“楚怡”高水平高职专科院校。

3. 巩固中职教育基础性地位。各县市区重点办好 1 所以上公办中等职业学校，全省遴选建设 10 所“楚怡”优秀中职学校。支持 14 个市州各改扩建 1 所“楚怡”中职学校，并统一命名、统一标识、统一风格。

4. 提高技工教育的实力建设 5 所“楚怡”优秀技工院校。

(三) 建设“楚怡”高水平专业群。

1. 遴选建设一批“楚怡”高水平职业本科专业群。遴选建设 10 个特色项目，每个项目由引领示范作用的专业群组成，面向相关学科

训基地，充分发挥基地在科学管理、教学改革、机制创新、生产性实训等方面示范辐射作用。

2.培育建设一批“楚怡”职教集团(联盟)。培育建设30个由政府、

企业、学校、职业院校、行业组织等社会各方主体参与的“楚怡”职教集团。

3.培育建设一批“楚怡”职教集团(联盟)。结合集群资源，发挥各方合作优势，

(三) 完善政策环境。创新政策供给，提高技术技能人才待遇，畅通职业发展通道。各地各有关部门要清理对技术技能人才的限制性政策，营造技术技能人才脱颖而出的良好环境。

（四）加强激励引导。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大力弘扬“工匠文化”，在全社会形成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浓厚氛围。

（五）强化宣传引导。通过各种途径和方式，广泛宣传技术技能人才的先进事迹，大力弘扬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高技能人才发展的良好氛围。

